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網路資安科							數位匯流科							承辦單位名稱修正(配合組織規程修正)
	一、 <u>共構網路維運管理</u> 、 <u>市政機房與異地備援及資訊設備管理</u>							一、 <u>市政網路、電腦機房及設備發展策略規劃及管理</u>						項目文字修正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網路資安科	一、 <u>共構網路維運管理</u> 、 <u>市政機房與異地備援及資訊設備管理</u>	一、 <u>共構網路骨幹網路</u> 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數位匯流科	一、 <u>合署辦公大樓主幹網路</u> 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內容文字修正	
		四、IP 及連線規則等申請及管理事項。	擬辦	核定								新增內容		
		五、電腦機房實體環境規劃、建置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電腦機房實體環境規劃、建置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號次遞移	
		六、電腦機房管理及安全管制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電腦機房管理及安全管制事項。	擬辦	核定			號次遞移及決行層級修正	
		七、本局重要資訊系統異地備援作業建置維運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新增內容(自原項目三內容一移入並酌修文字)	
		八、資訊設備管理制度訂定與推動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資訊設備管理制度訂定與推動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號次遞移	
		九、市政共通性資訊設備統籌採購作業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新增內容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網路資安科	二、 <u>資訊基礎建設規劃、管理、電信及通訊產業合作發展</u>						數位匯流科	二、本市無線網路基礎建設						項目文字修正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網路資安科	二、 <u>資訊基礎建設規劃管理、電信及通訊產業合作發展</u>						數位匯流科	二、本市無線網路基礎建設	一、本府各機關無線網路管理制度訂定與推動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刪除內容(部分內容移至修正項目二內容一)
		二、本市無線網路服務推動管理及維護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本府各機關無線網路管理與維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內容文字修正(部分內容自原項目二內容一移入)
		二、本府大型活動電信業者強化場域行動通訊協調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新增內容
	三、 <u>資通安全規劃推動、宣導及教育訓練</u>							三、 <u>市府整體資訊安全維護等項</u>						項目文字修正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網路資安科	三、 <u>通安全規劃推動、宣導及教育訓練</u>						數位匯流科	三、 <u>市府整體資訊安全維護等事項</u>	一、本府重要資訊系統異備援作業建置維運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刪除內容(移至修正項目一內容七)
		一、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推動、管理與維運。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新增內容(自原項目三內容三移入並修正決行層級)			
		二、資通安全講習、宣導及教育訓練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內容文字修正				
											刪除內容(移至修正項目三內容一)			
		三、資通安全措施之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新增內容				
		四、本局資安事件通報。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新增內容				
								四、電腦設備採購	市政共通性資訊設備統籌採購作業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項目及內容刪除(移至修正項目一內容九)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整合應用科	一、數位整合服務規劃及推廣						整合應用科	一、智慧市民整合服務規劃及推廣						項目文字修正
	二、淨零生活數位點數平臺規劃及推廣	一、推動過程之文件研擬、意見研商。	擬辦	審核	核定									新增項目及內容
		二、例行作業紀錄文件之核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文件及各階段成果之確認。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行動應用軟體（APP）管理							二、行動應用軟體（APP）管理						項目號次遞移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整合應用科	四、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之推動						整合應用科	三、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之推動						項目號次遞移
	五、市政網站服務規劃推廣及檢核							四、市政網站服務規劃推廣及檢核						項目號次遞移
								五、資訊教育訓練	一、各機關資訊人員資訊專業、應用訓練或研習活動之規劃及推動。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項目及內容刪除(配合組織規程修正，由各科室視業務需求辦理)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原名數位治理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備註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其內容		決行權責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承辦人	股長	科長/主任	局長	
整合應用科							整合應用科	五、資訊教育訓練	二、各機關派員參加資訊人員專業訓練或研習活動等公文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項目及內容刪除(配合組織規程修正，由各科室視業務需求辦理)